

彰化縣議會第19屆19、20次臨時會 第2次會議（綜合討論、臨時動議、閉會） 摘要紀錄

時間：111年3月25日11時13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如議員簽到簿

列席：

一、本會：林秘書長裕修、議事組陳主任三民、法制室許主任瓊文

二、縣府：王縣長惠美、陳秘書長逸玲

1、行政處長：吳蘭梅

2、計畫處長：副處長施敏華代理

3、法制處長：黃耀南

4、人事處長：張正一

5、政風處長：邱宏達

6、新聞處長：李俊德

7、民政處長：賴致富

8、警察局長：吳坤旭

9、消防局長：施順仁

10、社會處長：王蘭心

11、勞工處長：副處長何俊昇代理

12、地政處長：蔡和昌

13、財政處長：劉坤松

14、主計處長：蕭秀瑛

15、地方稅務局長：陳燕慧

16、農業處長：邱奕志

17、建設處長：湯國榮

18、工務處長：林漢斌

19、水利資源處長：馬英傑

20、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田飛鵬

21、教育處長：王智弘

22、衛生局長：葉彥伯

23、環保局長：江培根

24、文化局長：張雀芬

25、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劉玉平

主席：許副議長原龍、曹議員嘉豪

記錄：林承伯

壹、報告事項：

一、已達出席人數。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報告今日議程為綜合討論、臨時動議。

貳、審議事項：

一、審議縣府提案48案（另附）：

決議：均照審查意見通過【第1號及第2號案照原案通過，第24號案擱置，其餘均同意辦理】。

二、審議臨時動議4案（另附）：

決議：均送縣府研究辦理。

參、議員發言要點：

一、針對縣府提案發言之議員：計有賴澤民議員、賴清美議員、張錦昆議員、涂淑媚議員、吳韋達議員、黃盛祿議員、蕭淑芬議員等7位。

二、針對縣政建設發言之議員：計有劉惠娟議員、吳淑娟議員、賴清美議員、陳玉姬議員、賴澤民議員、鄭俊雄議員、吳韋達議員、張雪如議員、張錦昆議員等9位。

散會：下午13時51分